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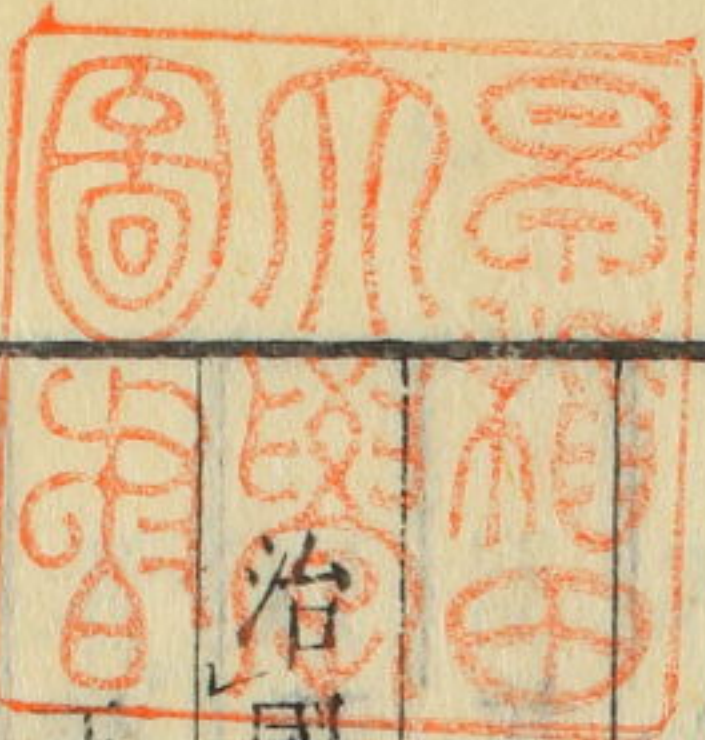
大學衍義補

自五
至七

0仁12
76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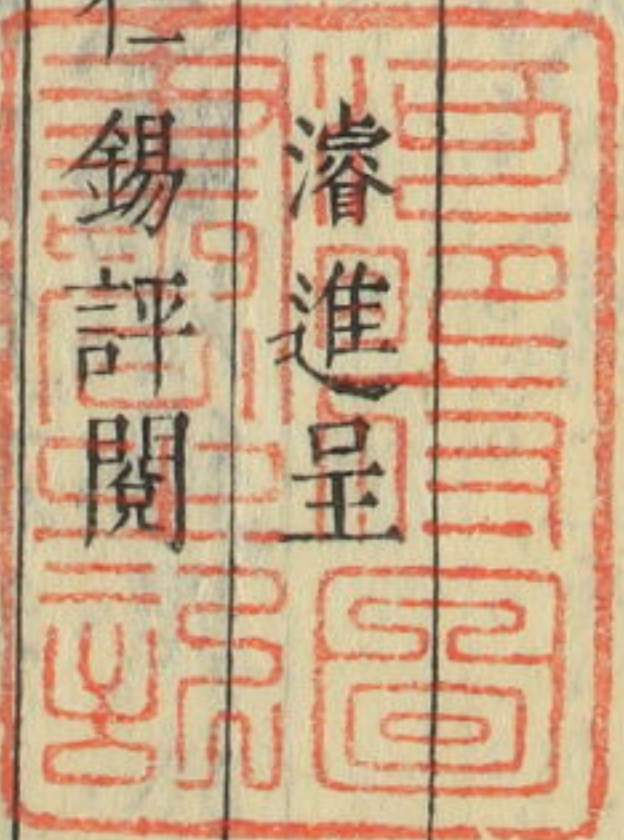


大學衍義補卷之五



明
閣臣前國子監祭酒丘
經筵日講官左諭德陳仁
錫評閱

治國平天下之要
止百官



總論任官之道

虞書臯陶謨曰無曠也廢庶官天工人其代之

蔡沈曰人君代天理物庶官所治無非天事苟一職之或曠則天工廢矣可不深戒哉

臣按宋儒陳大猷曰天子能以一心察天下之

幾不能以一身兼天下之務。任之庶官而已。不可使曠。非無其人之為曠。非其人之為曠也。天下之事無一不出於天。天不自為人代為之。一官曠則一事闕矣。元儒吳澂亦曰。天下所事皆天之事。天以此事付之君。君不能自治而分之。人是庶官所治之事。皆代天而為之者也。噫。人君誠知人臣所治之事皆天之事而付於我者。其必不肯任用非人而致天事之曠。以得罪於上帝矣。

商書伊尹曰。任官惟賢才。左右惟其人。臣為上為德。

為下為民。其難其慎。惟和惟一。為皆去聲

蔡沈曰。賢者有德之稱。才者能也。左右者。輔弼大臣。人臣之職。為上為德。左右厥辟也。為下為民。所以宅師也。臣職所係。其重如此。是必其難其慎。難者。難於任用。慎者。慎於聽察。所以防小人也。惟和惟一。和者。可否相濟。一者。終始如一。所以任君子也。

臣按。為治之道在於用人。用人之道在於任官。人君之任官。惟其賢而有德。才而有能者。則用之。至於左右輔弼大臣。又必於賢才之中。擇其

人以用之。非其人則不可用也。人臣之職在乎致君澤民。其為乎上也。必陳善閉邪。以為乎君之德。其為乎下也。必發政施仁。以為乎民之生。如此之人。然後任之於左右。俾其上輔君德。下濟民生。既得如是之人。非用之之難。察之之謹。則其進也易。而雜而僥倖之小人。得以間之矣。非待之以協和信之。以專一。則其用也乖而貳。而正大之君子。不得以久安矣。吁。方用之之初。則其難。其慎。既用之之後。則惟和惟一。其者必然而之辭。惟者專一之謂。人君致審於斯。則知所

以任官之道矣。

說命。惟治亂在庶官。官不及私昵。愛也惟其能爵罔及惡。凶也德惟其賢。

蔡沈曰。庶官。治亂之原也。庶官得其人。則治。不得其人。則亂。六卿百執事。所謂官也。公卿大夫士。所謂爵也。官以任事。故曰能爵。以命德。故曰賢。惟賢惟能。所以治也。私昵。惡德。所以亂也。

臣按。蔡沈謂庶官治亂之原。蓋以為治亂皆本於此也。夫人君用人以圖治。惟其賢能而用之。則國家之治。原於此矣。苟舍其賢者能者。惟已

之所親愛者是用雖有可惡之德不問也如此則列之五等布之庶位者皆不仁不義之人無禮無智之士天下豈有不亂者哉

周書武成建官惟賢位事惟能

蔡沈曰建官惟賢不肖者不得進位事惟能不才者不得任

立政王左右常伯常任準人綴衣虎賁音奔周公曰嗚呼休茲知恤憂也鮮哉

蔡沈曰王左右之臣有牧民之長曰常伯有任事之公卿曰常任有守法之有司曰準人三事之外

即此四字可為牧民任事一說美官自古有之非其人之美矣

掌服器者曰綴衣執射御者曰虎賁皆任用之所當謹者周公於是嘆息言曰美矣此官然知憂恤者鮮矣言五等官職之美而知憂其得人者少也

臣按常伯常任準人即下文所謂三事三宅誠周官之別名也牧民之長曰常伯所謂宅乃牧是也其虞廷四岳之任乎任事之公卿曰常任所謂宅乃事是也其虞廷典禮典樂百揆之官乎守法之有司曰準人準之云者掌法之官刑罰當如準之平即所謂宅乃準也又非虞廷士師之職乎綴衣者掌王之服器居則張設者焉

虎賁者執王之器械行則防護者焉是常伯常任準人三者國之大臣以共理朝廷之政綴衣虎賁二者王之親臣以供奉服御之用宋儒呂祖謙謂職重者有安危之寄職親者有習染之移其繫天下之本一也職有大小而經綸康濟薰陶涵養賴焉知其美而加之憂庶不以非人處之矣林之竒亦謂三宅固不可不得人然進見有時虎賁綴衣之類則朝夕與王處最親且密苟非其人則主德內蔽大臣雖賢何所施其力哉綴衣即今內司設尚衣等監之職虎賁即今錦衣衛之職吁有大臣理

國之政有親臣在君之側二者皆得其人則君之左右所聞所見者無非正理國之任用所施所行者無非仁政任官如此天下豈有不治哉禮記王制凡官民材謂凡民之有材加以官也必先論之論謂考評其行論辨然後使之任事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詳上也臣按此古者官人之法夫民莫不有材也顧上用之何如耳然民生草澤中林林總總之多苟非在上者有以評論之於先又何以知其材而用之哉後世一惟資格用人稽考簿書歲月次序無復先王論辨之意此所以任用不得其人

而治效不古若也。

緇衣子曰。大臣不親。百姓不寧。則忠敬不足。而富貴已過也。大臣不治。而邇臣比私相矣。故大臣不可不敬也。是民之表也。邇臣不可不慎也。是民之道也。君毋以小謀大。毋以遠言近。毋以內圖外。則大臣不怨。邇臣不疾。而遠臣不蔽矣。

孔穎達曰。大臣離貳。不與上親。政教煩苛。百姓不寧。是臣不忠於君。君不敬於臣。所以致然。由君與臣富貴已過極也。大臣不肯為君。理治職事。由邇臣與上相親比也。君無與小臣而謀。大臣之事無

以遠臣共言。近臣之事。無以內臣共謀。外臣之事。所以然者。恐各為朋黨。彼此交爭。轉相陷害。故不圖謀。若能如此。則內外情通。小大意合。大臣不怨恨於君也。近臣不為人所非。毀遠臣不被障蔽也。臣按先儒謂此章言大臣不信。而小臣之比。國之大患也。蓋大臣之任。國之安危繫焉。用之斯信之可也。居其任而不親信之。則下之人知其不為上所親信也。是以令之而不從。制之而不服。此百姓所以不寧也。所以然者。由臣之忠不足於君。君之敬不足於臣。徒富之貴之。至於太

過焉耳。君以富貴，參其臣；臣以富貴，參其身。爲下者不知盡忠，以啓上之敬；爲上者不復致敬，以來下之忠。兩相乖貳，不相親信。如此，則大臣不得治其事，嬖寵之小臣相與親比，而大臣之柄反爲所移奪矣。是故人君於大臣必加敬焉，而不可輕；以其係國之治忽，而民所瞻望，以爲儀表者也。於邇臣必致慎焉，而不可忽；以其係君之好惡，而民之所由以爲道路者也。敬之則大臣得以治其事，慎之則邇臣不至於相比，矐矣。不以小臣謀大臣，則大臣不至於怨乎。不以

處置得宜
無亦不盡

心焉而本
原之地在
朝廷

不使遠臣間近臣，則近臣不至於疾視其上，不使左右寵倖之臣圖謀四方，宣力之士則遠臣之賢不爲近臣所壅蔽矣。先儒謂小謀大，遠言近，內圖外，三者任臣之大害也。臣竊以謂遠言近者，百一二；小謀大者，什三四；內圖外者，什八九。人君任人之際，誠能親信大臣而敬之，審擇邇臣而慎之，則股肱得其人，而耳目不爲人所蔽矣。嗚呼，可不念哉。

以上論總論任官之道

正百官

定職官之品

舜典帝曰咨汝二十有二人欽哉惟時亮天功

朱熹曰二十二人四岳九官十二牧也周官言內有百揆四岳外有州牧侯伯蓋百揆者所以統庶官而四岳者所以統十二牧也

臣按天下之大非止一方也而統宗會元於國都之中朝廷之上必君總治於上臣分治於下然後事有統紀民有依歸而天下平定焉然君一人而已所統之地非一所也所治之民非一人也所行之事非一類也必欲事理民安而無

一處不到焉非立官以分理之不能得也自唐虞之世已設官二十有二人以分理天下內焉有九官而總之於百揆外焉有十二牧而總之於四岳舜之咨命其於九官人各為之辭隨其職而致其戒勉之意其於十二牧也則人共為一辭其所分牧雖有不同而所以命之為民之意則無不同也大抵天立君以為之子君立官以為之臣無非為乎斯民而已蓋天生蒸民不能以自治而付之君君承天命不能以獨理而寄之臣則是臣所治者君之事君所治者天之

事也。帝舜於受終告攝之後，首詢四岳，次咨十有二牧，然後及於百揆九官者，豈不以百揆九官所治者事，而四岳十二牧所牧者民，凡夫朝廷之間，百官庶務，何者而非為民者乎？帝既分命之，又總告之，而要其終於欽哉，惟時亮天功之一語，以見臣之事，即君之事，君之事，即民之事，民之事，即天之事也。我

朝內設六部，即虞廷之九官，外建十三布政司，即虞世之十有二牧，名雖不同，而所理之事，則一地雖有異，而分牧之意，則同，其所以立制度

明紀綱，真可以為萬世法者也。

商書說命，乃進于王曰：嗚呼！明王奉若也，天道建邦，設都樹后，王也，天子君公也，諸侯承以大夫師長，不惟逸豫，惟以亂治民。

蔡沈曰：明王奉順天道，建邦設都，立天子諸侯，承以太夫師長，制為君臣上下之禮，以尊臨卑，以下奉上，非為一人逸豫之計而已也。惟欲以治民焉耳。

熊禾曰：明王奉若天道，建邦設都，樹后王君公，承以太夫師長，不惟逸豫，惟以亂民，至哉斯言千萬

世為人君者之龜鑑也。桀惟不知此，而湯有鳴條之師。紂惟不知此，而武有孟津之會。師曠言於晉侯曰：天之愛民甚矣，豈其使一人肆於民上，以從也。縱其淫而棄天地之性，為人君者聞此言，可以悚然懼矣。

臣按：天立乎君，君奉乎天。天固非以一人之故而立其人，以為君。人君亦非以其人之故而以之為諸侯大夫師長。人君則當奉順天道，人臣則當承順君命。天之道為生民，人君之命亦在生民。人君知天之道為生民，立我以為君，則必

愛天之民，而不肆虐於天之所生者，而竭其力，盡其財，以為私奉。人臣知君之命為生民，設我以為諸侯大夫師長，則必恤君之民，而不敢肆毒於君之所付者，而竭其力，盡其財，以為私用。君則奉乎天而順之，臣則承乎君而行之，則生民無不得其所者矣。是則上天所以立君，而明王所以順天道，定職官以為民者，大意蓋如此。世之為君臣者，惡可不知其所以然之故哉。

周官：唐虞稽古，建官惟百。內有百揆，四岳外有州牧侯伯。庶政惟和，萬國咸寧。夏商官倍，亦克用乂也。明

王立政不惟其官惟其人

蔡沈曰百揆四岳總治於內州牧侯伯總治於外內外相承體統不紊故庶政惟和而萬國咸安夏商之時世變事繁觀其會通制其繁簡官數加倍亦能用治明王立政不惟其官之多惟其得人而已

臣按此唐虞夏商四代之官是即上文所謂制治未亂保邦未危之事明王所以立政者也蓋官不在多惟在得人得其人則一人可以兼數人之事不得其人雖叢數人不如得一人也此

唐虞之官惟百而治繼而夏商倍之為二百亦克用治用是以保邦用是以制治所以上下相承內外相維而永無危亂之患也論以上總論設官

堯典克明俊德以親九族周禮少宗伯掌三族之別以辨其親疏

陳傅良曰堯典言九族而周禮言三族三族父子孫也九族高祖至玄孫也三族舉其本九族極其末舉三族則九族見矣

臣按施仁之序親親而後仁民為治之道齊家而後治國故史臣紀堯之典於治效被格之後

即繼之以明德親族之言蓋以出治之本在此也當時雖未設官觀其叙親睦九族於平章百姓協和萬邦之前則其立言之序輕重可見矣自成周以三族之別掌於少宗伯之官後世因之列宗正於九寺之中殊失帝堯睦親之道我聖祖超然遠見特立宗人府於六部之上其秩一品專以皇親掌之可謂得帝堯親族之深意而足以爲萬世法矣

漢高祖七年初置宗正官以叙九族

臣按班固漢書表宗正秦官掌親屬蓋漢因秦

制而設之也以上宗人

周官立太師太傅太保茲惟三公論道經邦燮理陰陽官不必備惟其人

賈誼曰保者保其身體傅者傅之德義師者道之教訓

少師少傅少保曰三孤特也貳公弘化寅亮天地弼予一人

胡安國曰古者三公無其人則以六卿之有道者上兼師保之任冢宰或闕亦以三公下行端揆之任禹自司空進宅百揆又曰作朕股肱耳目是以

宰臣上兼師保之任也。周公為師。又曰。位冢宰。正百工。是以三公下行端揆之職也。所以然者。三公與王坐而論道。故難其人。而冢宰總百官。均四海。亦不易處也。

呂祖謙曰。案顧命。大保領冢宰。畢公領司馬。毛公領司空。別有芮伯為司徒。彤伯為宗伯。衛侯為司寇。則周時三公兼六卿。三公無職。六卿則有職者也。三公論道。而六卿行道者也。以三公兼六卿。合本末精粗於一原也。

陳傅良曰。周之三公多。是六卿兼之。但其人足以

論道即其職

兼公則加其公之職位。無其人則止為卿而已。三公三孤皆無其人。則闕焉而已。而六卿自若也。要之成周以三公三孤待非常之德。故曰官不必備。惟其人。

臣按公孤之職。夏商以前未有也。其名始見於此。昔太舜命伯禹。總百揆。高宗爰立傅說作相。則成周之世。未聞有是名。意者立公孤。而以六卿兼之。是即揆相之任歟。我

朝稽古定制。革去前代中書省。做六典立六部。而公孤之職。間以六卿兼之。其亦成周此意也。

嗚呼。是職也。未易稱也。必其人果能論道經邦。燮理陰陽。然後可以當三公之寄。果能貳公弘化。寅亮天地。然後可以當三孤之任。不然。寧闕母備可也。以上公孤

冢宰大宰治也掌邦治。統百官。均四海。

蔡沈曰。天官卿。治官之長。是為冢宰。內統百官。外均四海。蓋天子之相也。百官異職。管攝使歸于一。是之謂統。四海異宜。調劑使得其平。是之謂均。

臣按冢宰。今吏部尚書之職。

司徒徒者眾也。主民眾故曰司徒。掌邦教。敷五典。擾也兆民。

蔡沈曰。地官卿。主國教化。敷君臣父子夫婦長幼朋友五者之教。以馴擾兆民之不順者。而使之順也。

臣按司徒。今戶部尚書之職。但周時所掌者。教化。後世則專理戶口財賦之事焉。嗚呼。唐虞三代之時。其民淳朴。其於天理民彝。無甚相悖焉者。猶且設官以掌之。俾其敷布教條。以馴擾夫億兆之民。後世風氣日漓。民心不古。顧無有太臣以專掌教事。所以禁之者。僅見於刑官弼教之設。此亦可以觀世變矣。

宗伯掌邦禮治神人和上下

蔡沈曰春官卿主邦禮治天神地祇人鬼之事和上下尊卑等列春於四時之序爲長故其官謂之宗伯成周合樂於禮官謂之和者蓋以樂而言也臣按宗伯今禮部尚書之職

司馬掌邦政統六師平邦國

蔡沈曰夏官卿主戎馬之事掌國征伐統御六軍平治邦國平謂疆不得陵弱衆不得暴寡而人皆得其平也軍政莫急於馬故以司馬名官何莫非政獨戎政謂之政者用以征伐而正彼之不正王

政之大者也

臣按司馬今兵部尚書之職夫國之大事在戎宋以樞密院專掌兵政與中書省並謂之兩府今制設兵部以掌兵政所以統軍旅專征伐則歸之五軍都督府焉兵部有出兵之令而無征伐之權五軍有統兵之權而無出兵之令彼此相維內外相制其法制之善前代所未有者也司寇掌邦禁詰姦慝刑暴亂

蔡沈曰秋官卿主寇賊法禁羣奸攻劫曰寇詰姦慝刑疆暴作亂者掌刑不曰刑而曰禁者禁於未

然也

臣按司寇今刑部尚書之職

司空掌邦土居四民時地利

蔡沈曰冬官卿主國空土以居士農工商四民順天時以興地利

臣按司空今工部尚書之職但周時所掌者度地居民量地制邑之事後世則專理營造工作之事焉

六卿分職各率其屬以倡九牧阜成兆民

呂祖謙曰六卿者萬事之綱也為天下者始於立

綱紀故一曰邦治綱紀既立首教之以人道之大

故二曰邦教人道立則必有節文之者故三曰邦

禮教立禮行而猶有于紀亂常者焉則將帥之事

也故四曰邦政大罪陳之原野降此則有司之法

在故五曰邦禁民遷善遠罪然後可以永奠其居

故六曰邦土終焉六卿分職各率其屬以倡九牧

阜成兆民為治體統上下相統內外交應本末具

舉絲牽繩聯無一節不相關處天下雖廣會頭都

在六卿上冢宰相天子而統百官則司徒以下無

非冢宰之所統乃均列一職而併數之為六卿何

也。綱固在網之中。而首亦豈處乎身之外哉。乾坤之與六子。並列於八方也。冢宰之與五卿。並居於六職也。一也。

蔡沈曰。六卿分職。各率其屬官。以倡九州之牧。自內達之於外。政治明。教化洽。兆民之衆。莫不阜厚而化成也。

臣按周禮。每卿六十屬。六卿三百六十屬。六卿所分之屬。在唐分爲二十四司。今制吏部四司。文選。驗封。稽勳。考功。戶部十二司。則分隸浙江等十二藩。仍量繁簡。帶領直隸。

軌按明制分天下爲

十三布政司。此以貴州附雲南。故曰十二藩。

府州。每一司內。仍各分爲民。度。金。倉。四科。禮部四司。儀制。祠祭。主客。精膳。兵部四司。武選。職方。車駕。武庫。刑部十二司。如戶部之制。仍各分爲憲。比。司。門。都。官。四科。工部四司。則營膳。虞衡。都水。屯田也。司設郎中。員外郎。主事。以分主各部所掌之職。而統於尚書侍郎。吏部所掌。則天下官吏。選授。勳封。考課之政令。戶部所掌。則天下人民。田土。戶口。錢糧之政令。禮部則掌天下禮儀。祭祀。宴享。貢舉之政令。兵部則掌天下軍衛。武官。選授。戎馬之政令。刑部則掌天下刑名。徒

定職官之品

隸句覆關禁之政令。工部則掌百工山澤之政。令六部統各司。各司分掌天下之務。如網之有綱。如絲之有紀。上下相承。鉅細畢舉。其官屬雖無三百六十之多。其間脉絡相通。體統不紊。深得周官六典之遺意。自有周禮以來。二千餘年。僅見行於

今日者也。臣伏觀

皇明祖訓有曰。自古三公論道。六卿分職。並不曾設立丞相。自秦始置丞相。不旋踵而亡。漢唐宋因之。雖有賢相。然其間所用者。多有小人專權

亂政。今我朝罷丞相。設五府六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等衙門。分理天下庶務。彼此頡頏。不敢相壓。事皆朝廷總之。所以穩當。以後子孫做皇帝時。並不許立丞相。臣下敢有奏請設立者。文武羣臣劾奏。將犯人凌遲。全家處死。嗚呼。此我

立法之重
如此止為
專權竊國
慮之甚長
乃無其名
有其實又
巧避其罪
則王章所

聖祖高見遠慮。超出百王之上。是誠有合於成周設官分職。以為民極之意。則是今日之五府六部。卿佐與夫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皆前代三省兩府執政之官也。雖無宰執之名。實理宰執

陰極也

大學後義補卷之五

六

之事。但其事一總於朝廷。而不顯顯任於一人。是以百年以來。朝廷無紛更之弊。臣幸無專擅之禍。上安其政。下保其位。如一日也。說者猶云。政權必有所在。不有所統。必有所歸。其中不無旁落下移之處。潛持默運之人。苟非其人。其弊有不可勝言者。是以我

太宗皇帝即位之初。卽選文學之臣七人者。俾居內閣。專掌制詔。凡

國家大典禮。太政令。大事幾。皆得以預聞。謨謀既定。然後付所司行之。不予之以名。而予之以

實。自是以爲故事。餘七十年于茲矣。夫不予之以名。則下無作威作福之具。予之以實。則上賴詢謀咨訪之益。其處置之善。防慮之深。漢唐以來所未有者也。以上六部

舜典。帝曰。龍朕。皇疾。讒說殄絕。行。謂傷絕善。震驚朕

師。衆也。其言不正。駭衆聽也。命汝作納言。夙夜出納朕命。惟允。

朱熹曰。納言。官名。命令政教。必使審之。旣允而後出。則讒說不得行。而矯僞無所託矣。敷奏復奏事。逆受下。必使審之。旣允而後入。則邪僻無自進。而功緒有所稽矣。周之內史。漢之尚書。魏晉以來。所

大學行義補

卷之五 定職官之品

七

謂中書門下者皆此職也。

臣按納言今通政司之職我

太祖高皇帝命曾秉正為通政使諭之曰壅蔽於言者禍亂之萌專恣於事者權姦之漸故必有喉舌之司以通上下之情以達天下之政昔者虞之納言唐之門下省皆其職也官以通政為名政猶水也欲其常通無壅遏之患其審命令以正百司達幽隱以通庶務當執奏者勿忌避當駁正者勿阿隨當敷陳者毋隱蔽當引見者毋雷難毋巧言以取容毋苛察以邀功毋讒間

以欺罔公清直亮以處厥心庶不負委任之意

嗚呼後世人臣有居此職者服膺

聖祖此訓則非惟其職任之修舉而於輔成

國家太平之治實亦有賴焉

堯典乃命羲和羲氏和氏主曆象授時之官欽敬也若順也昊廣大之意天曆紀數之書象觀天日月星辰敬授人時耕作之候凡民事早晚之所關者

周禮馮相氏馮乘也相視也掌十有二歲歲星所在十有

次二十有二月謂斗柄十有二辰謂日月十日甲乙丙辨其叙事以會天位星宿也

太學行義補卷之五 定職官之品

保章氏。保。守也。章。文也。掌天星以志星辰日月之變動以觀
 天下之遷。謂災祥禍福之遷動者。辨其吉凶以星土。星所主之土。辨
 九州之地所封。封猶界也。封域皆有分星。如角亢氏兗州房心豫州之類。
 以觀妖祥。

臣按唐堯之羲和成周之馮相保章即今欽天
 監之職夫陶唐以前法制未立占步之術未詳
 天道幽遠非有神聖之德不足以知之故帝堯
 命官以羲和為第一義自是以後紀數之書則
 有一定之曆觀天之器則有一定之制故成周
 馮相氏保章氏皆世其官以專其業不過春官

宗伯一屬吏而處於羣僚之中而其所以命之
 之始亦不復有如堯之欽敬也已雖然堯之所
 以欽順乎天道即所以敬授乎民時也不徒總
 命之於朝廷而又分命之於四方蓋象以正曆
 曆以定時無非以為民而已成周之制則專主
 於天而不及於民此堯舜所以為萬世法歟近
 代制曆觀象之官往往以司天為名噫巍巍乎
 惟天為大在人君者日當敬而順之夫豈一事
 一物之職而臣下可司之乎我
 聖祖改前代司天臺為欽天監得帝堯欽若之心

多算勝少
算此曆法
也從古算
曆之家更
或十年必
有一名家
無出惟其
咸習于算
也今數百
年未有講
習之其安
得不差

於數千載之上其敬天勤民之心可以為萬世
帝王法雖然欽之一言非但人君所當盡而任
職之臣尤不可不盡也夏書曰先王克謹天戒
臣人克有常憲謹者恐懼修省以消變異也常
憲者奉法修職以供乃事也為人君者固當謹
天戒於上然非蒞職之臣奉法修職以供其事
則天戒之垂人君容有不盡知者矣故先王尤
嚴於畔官離次傲擾天紀之誅夫謂之天紀者
歲月日星辰曆數也曆數之法久則不能無差
我

朝之曆承元之舊今用之百年餘矣天道參差
不齊久則有變所以釐正之而使千歲之日至
可坐而致者政有在於
今日以上欽
天監

天官膳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
四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掌王之食飯飲漿
膳牲肉羞有滋味者以養王及后世子

臣按膳夫即今光祿寺官之職膳夫食官之長
自膳夫以下庖人內饗外饗烹人等官皆以
士為之屬於冢宰秦時為大官令漢始有光祿

予嘗有言
無數殺牲
一家之刑
罰也省之
而已珍羞
在列一家
之稅歛也
薄之而已

勳然乃持戟宿衛之官以之司膳羞始於南北
朝唐宋因之。

今制光祿寺有四署曰大官。即周官庖養之任
曰珍羞。即周官籩人之職曰良醢。周官酒正。是
也。曰掌醢。周官醢人是也。夫人君一身為天地
民物之主。宗廟社稷之所關。是尤不可以無所
養。要必內養其德。外養其體。可也。膳夫所掌食
飲膳羞之類。雖以養君之體。而君之德亦於是
乎繫焉。故用之必以其道。行之必以其時。苟肥
甘鮮美之是耽。而貪冒沈酣之弗職。則所掌之

人為有罪矣。晉平公之宰夫責司聰司明之罪
其以此歟。雖然是職也。又非特供王后世子之
膳。與其薦羞而已。凡祭祀之牲體薦俎。賓客饗
餐饗食皆在所司。雖曰飲食口腹之奉。而皆大
有關係焉。屈到以薦芟。致譏陳平。以惡具反間。
專諸以匕首進食。生禍亂。是皆由於飲食之微
也。是亦不可不戒。以上光祿寺
醫師掌醫之政令。聚毒五毒也藥五藥也以共醫事。凡邦
之有疾病者。輕曰疾。重曰病。疢瘍者。頭瘡曰疢。身瘡曰瘍。則使醫分而
治之。歲終則稽其醫事以制其食。

疾醫掌萬民之疾病。四時皆有癘疾。以五味。酸苦甘

五穀。稻麥黍稷豆五藥。草木虫石穀養其病。以五氣。心肝脾肺腎所藏之

氣。五聲。五臟所發之聲五色。五臟所發之色視其死生。

瘍醫。凡療瘍。以五毒攻之。以五氣養之。以五藥療之。

臣按周禮醫師。即今太醫院之職。疾醫。今所謂

內科也。瘍醫。今所謂外科也。醫之說見於經典。

始於商書。若藥弗瞑眩。厥疾弗瘳。之一語。蓋藥

所以攻病。故醫師所掌之政令。所聚之藥。以毒

為先。而瘍醫所療五毒之攻。亦在五氣之養之

前。其意可見矣。夫治病用藥。而用其毒。如人之

馭惡人。控猛獸。非善於駕馭制伏者。往往反受

其害。苟非有傳授之素。講貫之功。一旦而付之

斯人。死生之命。不至於實實虛虛。損不足益有

餘。而天閔人生也者。幾希。今世之業醫者。挾技

以診療者。則有之矣。求其從師以講習者。何鮮

也。我

祖宗內設太醫院。外設府州縣醫學。醫而以學為

名。蓋欲聚其人。以數學。既成功。而試之。然後授

以一方衛生之任。由是進之。以為國醫。其嘉惠

天下。臣民也至矣。臣願究成周所以謂之醫師。

國朝所以立為醫學之故。精擇使判以上官。聚天下習醫者。俾其教之。養之。讀軒岐之書。研張孫之技。試之通。而後授之職。因其長。而專其業。稽其事。以制其祿。則天下之人。皆無天闕之患。而躋仁壽之域矣。是亦王者仁政之一端也。

太醫院。

以上論定職官之品。臣按

國朝設官。不止於六部通政司。光祿寺。欽天監。太醫院也。而此定職官之品。不及五軍都督府。見本條司馬下。及嚴武備類本兵之柄條。都察院。見本

類重臺諫。大理寺。見慎刑憲類設典獄之官條。太常寺。見秩祭上。翰林院。中書舍人。見本類簡待從之臣條。六科。見本類重臺諫之任條。國子監。見崇教化類設學校以立教條。太僕寺。見嚴武備類牧馬之政條。禁衛。見嚴武備類宮衛之禁條。京尹。監司。府州縣。見固邦本類擇民之長條。者。各從其類也。

大學衍義補卷之六

閣臣前國子監祭酒丘濬進呈

明 經筵日講官左諭德陳仁錫評閱

治國平天下之要

正百官

頒爵祿之制

周書武成曰。列爵惟五。分土惟三。

蔡沈曰。列爵惟五。公侯伯子男也。分土惟三。公侯
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之三等也。

臣按。封爵之制。自唐虞時已別為五等。曰公侯

伯子男。觀虞書所謂輯五瑞。修五玉。解者謂瑞玉為五等。諸侯所執之圭璧可見矣。

周禮天官太宰以八柄詔王。馭羣臣。一曰爵以馭其貴。二曰祿以馭其富。

春官內史掌王之八枋枋與柄同之法以詔王治。一曰爵。二曰祿。

夏官司士以德詔爵有德者告于王而爵之以功詔祿有功者告于王而祿之以能詔事有才力者告于王俾以治事以久奠食食餼廩也以任事之久而定之。

臣按公侯伯子男孤卿太夫士爵也。天子之田

至君十卿祿祿也。爵以貴之。臣非得君之爵則無以為榮。祿以富之。臣非得君之祿則無以為養。是爵祿者天子所操之柄。所以崇德報功而使之盡心任力。礪世磨鈍。而使之趨事赴工者也。其柄必出於上。非人臣所得專也。故周禮天官之太宰內史夏官之司士。其於爵祿惟以詔告于王而已。非敢自尊其柄也。以此為防。惟恐司其事者或有所專擅。後世乃有非所攸司而手握王爵。口銜天語者。安得不罹凶國害家之禍哉。

孟子曰。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子男同一位。凡五等也。君一位。卿一位。大夫一位。上士一位。中士一位。下士一位。凡六等。

朱熹曰。此班爵之制也。五等通於天下。六等施於國中。

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凡四等。不能五十里。不達於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因大國以姓名。通謂之附庸。天子之卿受地視比侯。大夫受地視比伯。元士受地視比子男。不言中下士。大國地方百里。次國七十里。小國五十里。君十一倍。卿祿。卿祿四倍。大夫。

次國。卿祿三。大夫。小國。二。大夫。倍。加。一。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次國。小國皆同。

朱熹曰。此班祿之制也。君以下所食之祿。皆助法之公田。藉農夫之力。以耕而收其租。士之無田。與庶人在官者。則但受祿於官。如田之入而已也。

臣按。孟子言班爵祿之制。與周禮王制不同。周禮諸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侯四百里。伯三百里。子二百里。男百里。而孟子則通天子而言。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王制王者

之制祿爵。公侯伯子男。凡五等。而孟子則通天
子言。而以子男同一位。而為五等。諸侯之上太
夫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凡五等。而孟子則
兼君言。而通以為六等。與夫王朝卿。太夫士。分
地受祿之制。亦有不同者焉。孟子固先自言其
詳。不可得聞矣。此蓋其畧爾。先儒亦謂其不可
考。闕之可也。臣姑載之于篇。而微考其所以與
二書不同者。以見成周所頒爵祿之制。其大畧
有如此者。以上爵祿之制。
洪範。凡厥正人。既富。也。祿之也。方穀。善也。汝弗能使有好于

而家時人斯其辜。

蔡沈曰。在官之人。有祿可仰。然後可責其為善。廩
祿不繼。衣食不給。不能使其和好于而家。則是人
將陷于罪戾矣。又曰。必富之。而後責其善者。聖人
設教。欲中人以上。皆可能也。

臣按。漢張敞。蕭望之。言于其君曰。倉廩實。而知
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今小吏俸率不足。常有
憂父母妻子之心。雖欲案身為廉。其勢不能。朱
夏竦亦曰。為國者皆患吏之貪。而不知去貪之
道也。皆欲吏之清。而不知致清之本也。臣以為

去貪致清者在乎厚其祿均其俸而已。夫衣食
闕於家雖嚴父慈母不能制其子。況君長能檢
其臣乎。凍餒切於身雖巢由夷齊不能固其節。
況凡人能守清白乎。二臣之言其庶幾洪範之
意歟。

王制曰。夫圭田無征。

孟子曰。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

朱熹曰。此世祿常制之外。又有圭田。所以厚君子
也。圭。潔也。所以奉祭祀也。

臣按。三代盛時。所以優待君子者如此。其厚。唐

宋之職田。蓋其遺意也。

漢宣帝詔天下曰。吏不廉平。則治道衰。今小吏皆勤
事而俸祿薄。欲其毋侵漁百姓難矣。其益吏百石以
下。俸十五。若食一石則益五斗。

光武詔增百官俸千石以上。減於西京舊制。六百石
以下。增於舊秩。

臣按。此二詔皆推洪範既富方穀之意。益官之
俸而於吏之小者尤加厚。可謂善推古人之意
而廣之矣。宣帝所謂吏不廉平。則治道衰。尤為
確論。有天下國家者不可不知也。

宋太祖詔曰。吏員冗多。難以求其治。俸祿鮮薄。而未可責以廉。與其冗員而重費。不若省官而益俸。州縣宜以口數為率。差減其員。舊俸外增給五千。

臣按。宋太祖所謂與其冗官而重費。不若省官而益俸。此古今之至論也。臣敢舉以為今日獻。

今日獻。

以上論頒爵祿之制

正百官

敬大臣之禮

周易晉坤下離上康侯安國之侯用錫馬蕃庶。晝日三接。

程頤曰。六五以柔居君位。明而順麗。為能待下。寵遇親密之義。是以為康侯。用錫馬蕃庶。晝日三接也。太明之君。安天下者也。諸侯能順附天子之明德。是康民安國之侯也。故謂之康侯。是以享寵錫而見親禮。晝日之間。三接見於天子也。不曰公卿而曰侯。天子治於上者也。諸侯治於下者也。在下而順附於太明之君。諸侯之象也。朱熹曰。晉進也。錫馬蕃庶。晝日三接。言多受太賜而顯被親禮也。

臣按。侯而謂之康者。以其有康民安國之功。而

得為侯者也。太明之君在上，臣下順附而奉承之，而有康民安國之功。是以人君必錫之以寵，數車馬至於衆多，接之以親禮。晝日至于三接，而在外之侯且然，則內之公卿可知也。後世人主於在外之諸侯，曠世不一再見，於內之公卿或五日一朝，或間日視朝，其勤者雖一日一朝，然惟應故事而已。顏面之不親，情意之不孚，況望其晝日之間三接乎。夫惟接見之頻，然後其情可以通，其言可以入，勢分不至於懸隔，而上下無壅蔽之患。內外無廢墜之事也。有志任賢求

治之主尚念之哉。

虞書帝曰。吁。臣哉鄰哉。鄰哉臣哉。禹曰。兪

孔穎達曰。鄰近也。君臣道近，相須而成。

臣按先儒謂臣以分言，鄰以情言。君臣之間，一於分則離，一於情則褻。故帝舜於大禹，既欲其盡臣道，以親助於我，曰臣哉鄰哉。又欲其親助，我以盡臣道，曰鄰哉臣哉。反覆詠歎之，不置。舜歎而言之，禹俞而然之。君臣之際，其交相親近，有如此者。後世人君之於臣下，不過於嚴，則過於瀆。此上下之情，所以不孚而治功之成，恆不

若於古歟

帝庸也用也作歌詩曰勅戒天之命無時而惟幾幾事

之微也無事乃歌曰股肱也喜哉元首也起也興也哉百

工熙也哉臯陶拜手稽首疾言曰念哉率總

作興事慎謹其所乃憲守之法欽哉數省乃成欽哉乃賡

也載也歌曰元首明哉股肱良哉庶事康也哉又歌

曰元首叢脞煩哉股肱惰懈哉萬事墮傾哉帝拜曰

俞往欽哉

蔡沈曰舜將欲作歌而先述其所以歌之意臯陶將欲賡歌而亦先述其所以歌之意舜作歌而責

難於臣臯陶賡歌而責難於君君臣之相責難者如此有虞之治茲所以為不可及也

臣按虞廷君臣相與賡歌以元首股肱為言以

見君臣一體之意君之歌則先股肱臣之歌則

先元首於咏歌歡樂之中寓推尊致敬之意當

是時也一堂之間君臣之際臣敬君則拜稽以

颺其言君敬臣則致拜以俞其語君臣一心上

下忘勢此虞廷之君臣所以為萬世法而其治

效所以為不可及歟

詩大雅卷阿其首章曰有卷曲也者阿阿太飄風自南

豈弟君子。指成王也。下放此。來游來歌。以矢。陳也。其音。次章曰。

伴奭爾游矣。優游爾休矣。伴奭優游皆閑暇之意。豈弟君子。俾

爾彌爾性。似先公。酋矣。酋終也。

朱熹曰。此詩召公從成王游。歌於卷阿之上。因王之歌。而作此。以為戒。首一章總叙。以發端。次章言王既伴渙優游矣。又呼而告之言。使爾終其壽命。似先君善始而善終也。

臣按。本朝學士朱善曰。天下之可樂者。莫如泰和盛治之時。而可慮者。亦莫如泰和盛治之時。曷為其可樂而又可慮也。蓋泰和盛治之時。以

三光則得其明。以四時則得其序。以庶類則得其所。是誠可樂也。然治極而不戒。則亂亦於此乎兆。天地盈虛。與時消息。而謂治可保其常不亂乎。此其所可慮也。夫惟慮之於極治之時。此有虞所以有臯陶之賡歌。有周所以有召公之卷阿也。

第三章曰。爾土宇。販章。販章。太明也。亦孔之厚矣。豈弟君子。俾爾彌爾性。百神爾主矣。謂終其身為天地鬼神之主也。第四章曰。爾受命長矣。弗祿爾康矣。弗祿皆福也。豈弟君子。俾爾彌爾性。純嘏爾常矣。則純大之福。常享而不失矣。

則恐當作謂

臣按此二章朱熹所謂極言壽考福祿之盛以
廣王心而歆動之者也宋儒有言漢文之時賈
誼為之痛哭流涕如禍患之迫乎其後誼之憂
國誠深矣然其言太過而無優游不迫之意帝
退而觀天下之勢不至於此則一不之信然後
知康公之戒君其言亦有法也由是以觀則知
人臣之告君懼之以禍患不如歆之以福壽可
知矣雖然此為人臣告君者言爾若夫人君畏
天命而悲人窮者固當求賢慕祖以迓福壽於
方來尤當戒謹恐懼以消禍患於將萌二者不

可偏廢也

第五章曰有馮謂可為有翼謂可為有孝謂能事有

德謂得於以引導也以翼相也豈弟君子四方為則

呂祖謙曰賢者之行非一端必曰有孝有德者何
也蓋人主常與慈祥篤實之人處其所以興起善
端涵養德性鎮其躁而消其邪日改月化有不在
言語之間者矣

朱熹曰此章言得賢以自輔如此則其德日修而
四方以為則矣自此章以下乃言所以致上章福
祿之由也

其卒章曰。君子之車。既庶且多。君子之馬。既閑且馳。矢也。詩不多。維以遂歌。

朱熹曰。此章謂君子之車馬。則既衆多。而閑習矣。其意若曰。是亦足以待天下之賢者。而不厭其多矣。遂歌蓋繼王之聲。而遂歌之。猶書所謂賡載歌也。

臣按此詩先儒謂召公從成王游。歌於卷阿之上。而作其卒章所謂維以遂歌。猶書臯陶賡帝舜之載歌也。則是自古聖帝明王。所以敬禮其臣。相與游歌者。有自來矣。洪惟我

太祖高皇帝萬幾之暇。條成太誥三編。以示天下臣民。其初編之首。即託始以君臣同遊為第一。其言曰。昔者人臣得與君同游者。其竭忠成全。其君飲食夢寐未嘗忘其政。所以政者何。惟務為民造福。拾君之失。搏君之過。補君之闕。顯祖宗於地下。歡父母於生前。榮妻子於當時。身名流芳。千萬載不磨。噫。

聖祖之心。所以為聖子神孫慮者深矣。蓋君尊如天。臣卑如地。其分至嚴。矧繼世之君。生長深宮。其於臣下。尤易懸絕。蓋一日之間。視朝之際。僅

大學衍義補 卷之六
數刻耳。退朝之後，所親接者，宦官、官人，所謂賢士大夫者，無由親近也。於是乎發為君臣同游之訓，謂之游者，則凡便殿、燕閒之所，禁籟、行幸之處，無不偕焉。如臯、陶、賡、明、良之歌，召公從卷阿之游，是已然。尤恐其臣之同遊也，或啓君之怠荒，或長君之淫縱，於是又教之曰：務在成全其君，飲食夢寐不忘其政，惟務為民造福，捨君之失，搏君之過，補君之闕，又恐其臣不知所以感發而歆動者，於是又期之以顯祖宗歡父母榮顯生前流芳後世噫。

聖祖之心所以感發其臣而為聖子神孫慮一何深且遠哉。臣於是尤有以見古今

聖君賢相其心千萬世而相通也。何則？召公作詩以臣而告君也。故以壽考福祿之盛以歆動其君之心，俾其興起於善，求賢用善以為法祖致治之基。

聖祖作誥以君而告臣也。故以顯榮流芳之效以歆動其臣之心，使其感發於善，盡忠福民以為成全其君之地。可見君臣之義千古一心。聖賢之心萬世一理，後之踐

聖祖之位以奉天出治者尚當以

聖祖之心為心居召公之位以從君遊歌者尚當

以召公之心為心臣不勝惓惓

周書召誥今冲也幼子嗣則無遺壽考曰其稽也我古

人之德矧曰其有能稽謀自天

蔡沈曰幼冲之主於老成之臣尤易疎遠故召公

言今王以童子嗣位不可遺棄老成言其能稽古

人之德是固不可遺也況言其能稽謀自天是尤

不可遺也稽古人之德則於事有所證稽謀自天

則於理無所遺無遺壽考蓋君天下者之要務故

召公特首言之

臣按蔡沈言無遺壽考君天下者之要務蓋壽

考之人閱世久而涉歷深於凡前王之政祖宗

之典古今興衰治亂之迹當世沿革廢舉之由

莫不有以知其所當然及其所以然如此則是

如此則非如此則成如此則敗如此則治如此

則亂灼然於心曾之間瞭然於見聞之際粲然

於指畫之頃於事有所證非徒為是空言也於

理無所遺非徒為此駕說也人君為治誠能不

遺斯人惟其言之是咨是用則其治效之臻視

夫用彼新進少年不經事者其相去奚翅十百
哉。

畢命惟公畢懋之盛大德克勤小物細行弼亮四世文武

康成正色率下罔不祇敬師也言訓也嘉績多于先王予

小子康王自謂也垂拱垂拱拱手仰成

蔡沈曰畢公既有盛德又能勤於細行輔導四世

風采疑峻表儀朝著謂朝內列位有常處若大若小罔不祇

服師訓休嘉之績益多於先王之時矣今我小子

復何為哉垂衣拱手以仰其成而已

臣按史漸曰忠厚近迂闊老成若遲鈍先王終

須自其功
計之否則
為藏拙藉

不以此易彼者蓋世臣舊德功業已見於時聞

望已孚於人商功利課殿最雖不若新進者至

於雍容廊廟天下想聞其風采足以廉頑立懦

敦薄厲偷如泰山喬嶽初無運動之勞而功之

及人厚矣畢公四世元老雖有不可及之盛德

常有不自足之誠心小物不必勤而不勤

嘉績不以已多于前時而或怠正色斂容而使

人之非意自消出辭吐氣而使天下之羣心胥

服吁斯人也其書所謂壽考詩所謂老成人歟

人君誠能得斯人而付倚毘之任以正朝綱以

敦雅俗垂衣拱手以仰其成尚何政教之不孚強暴之不服哉

詩序曰行葦忠厚也周家忠厚仁及草木故能內睦九族外尊事黃耆養老乞言以成其福祿焉

臣按此詩舊序朱熹辨其與詩意不合然以其

外尊事黃耆養老乞言以成其福祿得古昔盛

王敬老求言之意故載于篇

蕩之什曰匪上帝不時殷不用舊雖無老成人尚有典刑曾是莫聽太命以傾

朱熹曰老成人舊臣也典刑舊法也言非上帝為

此亦謂有
關難養老
之心

此不善之時但以殷不用舊致此禍爾雖無老成人與圖先主舊政然典刑尚在可以循守乃無聽用之者是以太命傾覆而不可救也

謝枋得曰三代而上國有太政有太議有太疑皆決於老成人之言曰圖任舊臣人共政殷先王所以立國也曰人惟求舊曰無侮老成人盤庚所以興也曰汝惟商考成人宅心知訓周公所以訓康叔也犁老播棄格人罔敢知吉紂所以亡也在位罔有耆舊俊在厥服平王所以東遷也

臣按為治之具在人與法而已有人以為咨詢

謀為之用。有法以為持循憑藉之資。用老成之
人行。見成之法。則凡所以咨詢而見於謀為者。
皆先王之舊政。成憲用之。久而事無弊。行之習。
而民相安者。由是而循守之。以為憑藉之資。則
可以存國體。安民生。保天命。千萬年如一日也。
不幸而老成凋喪。而先王之舊法。幸有存者。持
循而憑藉之。猶可以繫人心。延國祚。而不至於
傾覆。苟驟用新進。輕變舊法。其不至於喪亂也。
者幾希。若宋神宗舍韓琦富弼。聽用王安石。變
祖宗舊法。以馴致靖康之禍。茲其明驗歟。

禮記內則凡養老。五帝憲也。法也三王有也。又乞言也

臣按年之貴乎天下久矣。五帝三王莫不有養
老之禮。然其所以養之者。有國老焉。有庶老焉。
所謂國老者。國家耆舊之臣。蓋嘗執政服役。食
君之祿。任君之事者也。非徒加之以執漿執爵
之儀。祝嘏祝哽之禮。實欲法其善行。體之於已。
以為美德。求其善言。服之於行。以為良法焉。
中庸子曰。敬大臣則不眩。又曰。官盛任使。所以勸大
臣也。

朱熹曰。不眩。謂不迷於事。敬大臣。則信任專。而小

臣不得以間之故臨事而不眩也官盛任使謂官屬衆盛足任使令也蓋大臣不當親細事故所以優之者如此

臣按朱熹於中庸或問論勸大臣之道無復餘蘊前編已載之矣茲不重贅夫敬大臣九經之一也敬大臣本於尊賢尊賢本於修身而修身則又本於誠焉誠者真實無妄之謂心有不誠則所以修身者無實德所以尊賢者無實禮所以敬大臣者貌敬而心不孚言入而實不繼皆爲虛文矣故曰凡爲天下國家有九經所以行

之者一也一者誠而已矣

漢賈誼上文帝疏曰廉耻節禮以治君子故有賜死而亡戮辱是以黥劓之臯不及大夫禮不敢齒君之路馬蹙其芻者有罰所以爲主上豫遠不敬也所以禮貌大臣而厲其節也臣聞之履雖鮮不加於枕冠雖敝不以苴履苴者履中藉也夫已嘗在貴寵之位天子改容而禮貌之矣吏民嘗俯伏以敬畏之矣今而有過令廢之可也退之可也賜之死可也若夫束縛之繫縲之繩繫之輪之司寇編之徒官小吏詈罵而榜笞之殆非所以令衆庶見也夫卑賤者習知尊貴者

也。詳見前編。之一且吾亦乃可以加此也。非所以尊尊貴貴之化也。

臣按賈誼此言蓋為當時大臣多以罪下獄而發文帝果深納其言養臣下有節是後大臣有罪皆自殺不受刑嗚呼誼之此言非特以救當時之弊蓋人君待臣之禮所當然也史謂文帝深納其言養臣下有節養之云者蓋欲其同入於德善之中而不至於罹吾之法也孟子曰以善養人文帝其庶矣乎。

以上論敬大臣之禮臣按前編於正倫理

已載君使臣之禮而此又有敬大臣者蓋彼所謂臣者通小大而言此則專言大臣也。

大學衍義補卷之六 終

大學衍義補卷之六 敬大臣之禮

六

Blank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for text.

大學衍義補卷之七

明

閣臣前國子監祭酒丘濬進呈
經筵日講官左諭德陳仁錫評閱

治國平天下之要

正百官

簡侍從之臣

書問命王王穆若曰昔在文武聰明齊聖小人之臣咸

懷忠良其侍給侍左御車御僕從太僕羣僕罔匪正

人以旦夕承承者厥辟出入起居罔有不欽發號

施令罔有不臧下民祗若萬邦咸休惟予一人無良

實賴左右前後有位之士匡其不及繩直愆糾也格其非心俾克紹先烈謂文武

蔡沈曰文武之君聰明齊聖小大之臣咸懷忠良固無待於侍御僕從之承弼者然其左右奔走皆得正人則承順正教亦豈小補哉

林之奇曰左右近習非人則朝夕漸染入於邪僻而不自知大臣雖賢君心已蠹矣故須小大忠良必羣僕皆正人而後可

臣按穆王命伯冏為太僕正作此誥命之首述文王武王有至聖之德其一時小臣大臣各懷

其忠直良善之行雖其侍奉進御僕役從官之微無非正直之人相與奉承輔弼之是以其出入起居之間無有不敬者發號施令之際無有不善者由是下而民庶之敬順遠而萬國之休美文武猶然况我一人素無良善之德者乎實必賴爾前後左右有位之士輔助我之所不及直其愆過正其舛謬格其非僻之心庶幾能紹述我先烈之文武乎穆王此言非但以求助於伯冏而實欲求助於一時前後左右侍從之臣有位者也

國語近臣進規

臣按侍從之職所謂近臣也侍從之職雖各有所司而皆以進規諫為要焉

宋司馬光言於其君英宗曰竊見祖宗之時閑居無事常召侍從近臣與之從容講論萬事委曲詳悉無所不至所以然者一則欲使下情上通無所壅蔽一則欲知其人能否才器所任是以黜陟取舍皆得其宜太平之業由此而致陛下龍飛奄有四海雖聖賢英睿得於天縱然與當世士大夫未甚相接民間情偽未甚盡知臣謂宜詔侍從近臣每日輪一員直資善

堂夜則宿於崇文院以備非時宣召伏望聖慈少解嚴重細加訪問以廣聰明裨益大政又曰臣屢曾上言乞詔侍從近臣每日輪直宿以備非時宣召已蒙開納將謂即時施行自後遷延日久竊意內外之臣必有欺惑天聽而沮難之者其意蓋欲陛下常居禁中不與羣下相接以壅蔽聰明而固其權寵此豈忠臣之所為而陛下之福邪臣願陛下斷自聖意使之更直聽政餘暇特賜召對與之從容講論古今治體民間情偽使各竭其胸臆所有而陛下更加采擇是者取之非者舍之忠者進之邪者黜之如此則下情

盡達而聖德日新矣。

臣按侍從之臣固當朝夕人主左右無間晝夜者也。若惟進見有時，第於視朝行禮之時暫爾侍立，則又與羣臣無異。烏在其為侍從哉？是以晝則更直，夜則入宿，非但以備不時宣召。萬一宮禁有不測之變，亦必得人以籌度處置。屬筆命辭，不然倉卒之間何以應變哉。

范純仁言於其君神宗曰：本朝設侍從之官，自待制、諫議、已上、學士、舍人，皆是古來九卿之職。朝廷待之恩禮既異，士民瞻仰位望亦崇。是宜朝夕論思，同共休

戚。今乃忘本徇末，擇易舍難，只將主判司局便為已之職事。人情既務因循，朝廷不加考核，其間乃有優游緘默，養望待遷，無愛君憂國之言。乏盡忠補過之義，或有時政得失，唯能退有後言，處之不慚。僅同胡越，未必人人苟祿。蓋因習以成風，伏望明降詔旨，督責近侍。凡是朝廷闕失，並須論列奏陳。所上封章，其盡心論奏而言多中理者，稍加褒進。其持祿不言，或言而無取者，量行黜責。如此則庶職修舉，朝廷獲多士之助。近臣免尸素之譏。

臣按侍從之臣非止一類，凡在代言講讀之屬

與夫給事左右之臣皆是也。雖其執事各有主判司局。然於供職之外。皆當蓄見聞以備顧問。進言說以盡規益。不可但緘默而已也。以上總論侍從

周禮內史掌王之八枋與柄同之法。以詔王治。凡命諸侯及孤卿大夫。則策策簡也命之。

吳澂曰。內史猶今之內制翰林之職也。

臣按。八柄詔於冢宰。內史復掌以詔王。蓋史官公論之所出。爵祿廢置殺生予奪之柄。有所不公。史氏直筆以書之。吳澂謂內史為翰林之職。

蓋以其命諸侯公卿大夫。則策命之。猶今學士院之草制詔也。然謂之史。乃掌文書贊治之名。今制併史館於翰林。其亦此意歟。我

太祖皇帝於吳元年。已置翰林院。以陶安為翰林學士。於是設承旨學士。侍講侍讀學士。直學士。及待制應奉等官。洪武九年。詔定百官品級。承旨與六部尚書俱正三品。學士從三品。侍講學士從四品。十八年三月。始定翰林官制。而革承旨。直學士待制應奉之名。設學士二員。秩五品。講讀學士各一員。從五品。其屬則有侍講侍讀。

原有定員

五經博士典籍侍書待詔外此又設修撰編修
檢討以為史官皆屬之翰林院焉夫學士代言
之官講讀經筵之職五經博士典籍則前代秘
書之屬侍書待詔則前代供奉之名而所謂史
官者則前代著作起居之任也今則併屬於翰
林則是

今代翰林一司實兼前代諸職其職任尤非他
司比也永樂初

太宗皇帝又東七人者入
內閣專知制誥備顧問參預機務然其秩猶止

五品也至

仁宗皇帝又於本官上加以卿佐師保其任用尤
為重焉歷任既久又易本官以文淵閣大學士
華蓋殿謹身殿武英殿大學士云

唐書學士之職本以文學言語備顧問出入侍從因
得參謀議納諫諍其禮尤寵而翰林院者待詔之所
也唐制乘輿所在必有文詞經學之士自太宗時名
儒學士時時召以草制然猶未有名號乾封以後始
召文士元萬頃等草諸文詞常於北門候進止時人
謂之北門學士玄宗初制翰林待詔以張說張九齡

等為之掌四方表疏批答應和文章既而又以中書
 務劇文書多壅滯迺選文學之士號翰林供奉與集
 賢院學士分掌制詔書勅後又改供奉為學士別置
 學士院專掌內命凡拜免將相號令征伐皆用白麻
 其後選用益重而禮遇益親至號為內相天子私人
 內宴則居宰相之下一品之上唐之學士弘文集賢
 分隸中書門下省而翰林學士獨無所屬

臣按此設立翰林院之始夫翰林之設三代以
 前無有也然湯誥微子之命之類其體製言辭
 類非人君所自言者安知當時無代言之臣哉

但其名制不見於經典無可考耳漢制尚書郎
 主作文書起草五日一美食下天子一等雖無
 代言之名其端已見于此矣至唐以後始設官
 以掌王言居禁林深嚴之地為天子親信之臣
 人主之心欲有所言欲有所為欲有所謀猷於
 廟堂欲有所施設於朝廷欲有所播告於天下
 喜其人欲有以獎之怒其人欲有以責之皆假
 諸其手俾代王言以宣其心傳其意必得夫穎
 敏開通之士諳練該博之才授旨即得其心聽
 言即知其意而言又足以成文文又能以成章

舉理而不遺其事。通今而不悖乎古。必得如是之人。然後足以當是任。苟為不然。徒以其才藻之豔麗。言辭之捷給。而於治道民情。罔有所知。君德治體。畧無所補。又焉用彼為哉。

宋翰林學士。掌內制制誥。赦敕國書。及宮禁所用之文辭。凡后妃親王公主。宰相除拜。則草詞。赦降德音。則先進草。乘輿行幸。則侍從。以備顧問。有所獻納。則請對。或奏對。

臣按學士之職。不止於代王言。而又以備顧問。資獻納焉。夫然。則所用者。不獨以其能文辭而已。非道足以貫天人。學足以通古今。才足以適世用者。不足以膺此選也。

太祖謂宰相曰。北門深嚴。當擇審重士處之。范質曰。竇儀清介謹厚。然在前朝。已自翰林遷端明。今又遷兵部尚書。難於復召。上曰。禁中非此人不可。卿當諭朕意。勉再赴職。

太宗時。張洎欲遷翰林。上曰。學士之職。清切貴重。非他官可比。

臣按宋歐陽修嘗舉錢惟演言。朝廷之官。雖宰相亦可雜以他才為之。惟翰林學士。非文章之

士不可。夫學士之職非有文章之士固不可。冒此名也。然孔子所謂有德者必有言。韓愈亦謂仁義之人其言藹如也。夫所謂文學之士必得有道德仁義之人以處清切貴重之地庶幾可以華國爾。苟非其人而輕授之豈不汗是選哉。
以上言翰林學士

唐玄宗開元三年始召馬懷素褚無量更日侍讀。宋真宗咸平二年以楊徽之夏侯嶠並為翰林侍讀學士。班次翰林學士。

漢明帝時張酺數侍講於御前。靈帝時楊賜劉寬俱侍講於華光殿。雖有侍講之號而未以名官。唐玄宗開元十二年始置侍講。

宋真宗咸平二年國子祭酒邢昺為侍講學士。

臣按此翰林置侍講及侍講學士之始。唐玄宗謂宰相曰朕每讀書有所疑滯無從質問可選儒學之士使入內侍讀。

宋太宗命呂文仲為翰林侍讀。寓直禁中以備顧問。真宗視朝之暇即令講說。嘗曰朕聽政之餘惟文史是樂。講論經義寧有倦耶。

臣按設官以講讀名將資之以講明經義質正
疑滯非備其員以美觀聽也官而謂之讀謂之
講必執經以侍左右講道以明義理然後足以
稱其名焉以上講讀學士

唐制史館修撰掌修國史

臣按修撰之名始見於此然考之史書又有所
謂北門修撰集賢修撰右文殿修撰者皆所謂
史官者也

宋置會要所以修纂國史置修國史同修國史修撰
同修撰編修官檢討官

臣按編修檢討專以修史始見於此前此固有
所謂編修官者蓋專以修經武要畧為職屬之
樞密院各雖同而實則異也然編修檢討在前
代者皆各以官我

朝止稱編修檢討云臣嘗因是而通論古今之
史官矣夫天下不可一日而無史亦不可一日
無史官也百官所任者一時之事史官所任者
萬世之事周禮宰夫八職有史以贊治漢法太
史公位丞相上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公副上丞
相唐及宋宰相皆兼史官其重有如此者自成

周有左右史。漢有起居注。唐宋之起居舍人。著作郎之屬。皆所謂史官也。我

朝開國之初。猶設起居注。其後革之。而惟以修撰編修檢討掌國史焉。遇有纂修。則以大臣為之監修。學士為之總裁。其法制可謂簡而要矣。然是職也。是非之權衡。公議之所繫也。禹不能褒。蘇管蔡不能貶。周公趙盾不能改。董狐之書。崔氏不能奪。南史之簡。公是公非。紀善惡以志鑒戒。自非得人如劉知幾。所謂兼才學識三者之長。曾鞏所謂明足以周萬事之理。道足以適

天下之用。智足以知難知之意。文足以發難顯之情。不足以稱是任也。雖然。此猶非其本也。若推其本。必得如元揭傒斯。所謂有學問文章。知史事而心術正者。然後用之。則文質相稱。本末兼該。而足以為一代之良史矣。

朝廷誠得斯人。付以纂述之任。儲之館閣之中。以為異日大用之階。其所關係。夫豈小哉。以上史官。

漢武帝建元五年。初置五經博士。

臣按。此五經博士之始。夫五經之在漢。有專門之學。故當時各設博士以掌之。然不徒用以訓

漢重博士
最為有聞
治理若徒
美以史職
無謂也

詰名義而已。於凡朝廷政事之有更張事體之
有疑義議論之際。博士皆得與焉。輒問以經義
何當。漢之政尚經術。猶為近古也。如此。後世雖
設此官。姑備其名焉。爾誠能復漢之故事。遇國
家政事之有可疑者。俾文學經術之士皆得以
議論其間。考古引經。以為可否之決。其於
明廷議政。未必無所補。

周禮太史掌建邦之六典。又有外史掌四方之志三
皇五帝之書。

漢氏圖籍所在。有石渠石室。延閣廣內。貯之於外府。
又有御史居殿中。掌蘭臺秘書。及麒麟天祿二閣藏
之於內禁。

後漢圖書在東觀。桓帝延禧二年。始置秘書監一人
掌典圖書。考合同異。

唐制秘書省掌經籍圖書之事。秘書郎掌四部圖籍
校書郎掌讐典籍刊正文章。

宋有秘書監。掌古今經籍圖書。國史實錄。天文曆數
之事。官有監少監丞。屬有著作郎。秘書郎。校書。正字。
各以其職隸於長貳。

宋太宗因唐制。建昭文史館。集賢院於禁中。昭文集

賢置大學士直學士史館置監修國史修撰直館昭
文亦置直館集賢又有修撰校理之職各數雖異而
職務畧同。

謝絳曰太宗肇造三館立秘閣真宗景德中圖書
寢廣大延天下英俊之士數臨幸親加勞問遞宿
廣內有不時之召人人力道術究藝文知天子尊
禮甚勤而各臣高位繇此其選也。

歐陽修曰用人非止一端故取士不以一路夫知
錢穀曉刑獄熟民事精吏幹以辦集爲功者謂之
材能之士明仁義禮樂通古今治亂文章議論可

以決疑定策論道經邦者謂之儒學之臣善用人
者必以材能之士布列中外分治百職使各辦其
事以儒學之臣置之左右與之日夕謀議講求其
要而行之而又於儒學之中擇其尤者置之廊廟
而付以大政此用人之大畧也由是言之儒學之
臣豈在材臣之後哉前世英主明君未有不以崇
儒嚮學爲先而各臣賢輔出於儒學者十常八九
蓋館閣之職號爲儲材之地兩府闕人則取於兩
制兩制闕人則取於館閣館閣者儲輔相之地也
材旣難得而又難知故嘗博采廣求而多蓄之時

大學衍義補卷之十七
冀一得於其間。則傑然而出。爲名臣矣。其餘中人。優游養育。以成之。亦不失爲佳士也。祖宗用人。凡有文章。有材。有行。或精一藝。長一事者。莫不蓄之館閣。而長養之。其傑然而出者。皆爲賢輔相。其餘不至輔相。而爲一時之名臣者。亦不可勝數也。呂公著曰。館閣之職。乃朝廷之華選。前世將相名臣。多出其間。得入之盛。難以遽數。比來雖有簡拔。其數不多。其中又多外補。朝廷平日艱於收採。緩急必乏使令。古人有言。士不素養。無以重國。

臣按前代藏書之府。非止一處。而掌書之官。非止一職。名數雖異。而職務畧同。

今代圖籍皆藏內閣。所設之官。止一典籍焉。蓋本朝翰林之官。雖有異名。實無異職。其所儲書。非獨以存前代之舊。蓋將以資儒臣之考閱。講究以開發其聰明。以爲異時太用之具也。仰惟太祖開基。旣設翰林院。置學士等官。又慮人才非儲養作興。不能有成。乃洪武癸丑。命編修張唯等十人入禁中文華堂肄業。詔宋濂爲之師。上聽政之暇。輒幸堂中。取其文親評優劣。命光祿給酒饌。每食。

皇太子親王迭爲之主。給冬夏衣。時賜白金鞍馬。太宗永樂甲申。命學士解縉。選新進士中材質英敏者。得修撰曾棨。編修周述。周孟簡。庶吉士楊相。王英。王直等二十八人。又增周忱爲二十九人。俾就文淵閣進其學。且諭之曰。文淵閣古今載籍所萃。爾各食其祿。日就閣下。恣爾玩索。務實得於己。庶國家皆得爾用。命司禮監給筆札。光祿寺供飲饌。分鈔以市膏燭。賜第以爲居。止列聖相承。按爲故事。每遇開科。間於進士中。選其俊異者。如甲申制。讀書中秘。以儲養之前。後得

人。比諸他進士爲多用之。當時有得賢之效。書之史冊。爲儒者之榮。是誠一代盛舉也。臣伏讀文皇帝諭棨等有曰。人須立志。志立則功就。未有無志而建功成事者。汝等皆今之英俊。當立志遠大。不可安於小成。爲學必造道德之微。必具體用之全。爲文必驅班馬韓歐之間。古之文學之士。豈皆天成。亦積功所致也。一時諸賢服膺聖訓。莫不奮發立志。勉進學業。皆大有所成就。雷者擅文學之名。出者播政事之譽。大哉皇言。其所以主張文教。作興人才。爲世道慮也。一

何遠哉。三代以下所僅見也。嗟乎。賢才不易得。亦不易知。必隨時而取之。不限一時。必多方以試之。不拘一藝。然後賢才畢用。而無遺。苟惟取之於此時。而他時則否。試之以一藝。而他藝則否。而欲所用皆得其人。難矣。臣請著為定制。一次開科。一次選用。簡擇之餘。乃分諸司觀政。待新進士。詣太學行釋菜禮畢。即所。作。如。詩。賦。序。記。銘。頌。書。論。擬。古。評。史。之各錄平日所作文字投獻。類封送翰林考訂。其中有辭采文理。其學可進者。別出題試之。其所試之文。與所投之卷相稱。

即取以預選。不問年之長幼。質之強弱。苟有器識才思者。即如故事。命官教育。以俟其成。若其辭鉤棘而意詭異者。不在所取。三年之後。隨其材器而任使之。每科不必多選。所選不過二十人。每選不必多留。所留不過三五輩。如此。則國家儲材。以待用者。無非通經學古。明體適用之儒。布諸庶位。列於內外者。又皆得夫文學博雅之士。以錯雜於政事法理之間。以潤飾之。臣見天下彬彬然。多文雅之士。儒皆真儒。吏非俗吏。凡其製作。以華國。施為。以輔世者。咸有可稱。

述者矣。為治要務。用人要術。莫先於此。以上館閣。

唐武德二年。改內史舍人為中書舍人。
臣按。此中書舍人設官之始。然是官也。故隸於中書省。故以中書舍人為名。我

朝罷中書省。尚仍其舊名。各雖同而實則異也。蓋前代之中書。與翰林學士分掌內外制誥。以為兩制。蓋屬文之官也。我

朝之中書舍人。則專以書寫為職耳。書者六藝之一。漢人謂之小學。以試學童為吏者也。夫人能之。無庸設官。設之始自

大學今日。蓋以

王言所係之重。前代乃屬筆於吏胥。殊無慎重之意。

祖宗以此設官。蓋有深意。必得夫素通經術。深明六書之義。心正筆正。如柳公權所云者。居之庶不汗。

王言耳。苟粗識偏旁。而學術無素者。尚不足以當此。况又粗率側媚。而流品非清者哉。以上中書舍人。

以上簡侍從之臣。臣按。翰林之職。以備顧問。參議論。侍講讀。謂之侍從。可也。而博士

典籍舍人等官亦係之侍從者蓋以今制
皆屬於翰林故也中書舍人之職雖有專
科然所書者學士所草之制况今
內閣亦有舍人別書
詔敕云

大學衍義補卷之七 終

六十八雜